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李海鹰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 40, 492, 3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0.75%)的股东李海鹰先生计划在未来 6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等方式减持不超过本公司股份 10,000,000 股(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 2.66%)。

近日,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接到持股 5%以上股东李海鹰先生(本公司董事长)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姓名:李海鹰先生
- 2、持股情况:截止本公告日,李海鹰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40,492,300 股, 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0.75%,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123,075 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一) 减持计划情况
- 1、减持原因:资金需要;
-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及之后实施的权益分派所获得的股份:
 - 3、减持方式:大宗交易、集中竞价等:
 - 4、减持数量及比例:不超过1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66%; 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

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即不超过 3,766,564 股;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即不超过 7,533,128 股。

因李海鹰先生现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其减持股份数量同时遵守董 监高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 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 5、减持时间区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 6、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认,并按相关 法律法规减持。
 -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与上述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事项

- 1、李海鹰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本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具体的减持时间、减持价格也存在不确定性。
-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进展情况,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3、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股权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李海鹰先生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目前持有公司股份的表决权比例为 10.75%,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成,李海鹰先生表决权比例将进一步降低,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李海鹰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特此公告。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0月26日

